附件3

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**（ 2021 年度）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：衡东县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部门名称** | 衡东县残疾人联合会 |
| **年度预算申请（万元）** | 资金总额：377.03万元 |
| 按收入性质分：377.03万元 | 按支出性质分377.03万元 |
| 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：377.03万元 政府性基金拨款: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： 其他资金： | 其中：基本支出：262.03万元项目支出：115万元  |
| **部门职能职责概述** | （一）、负责县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日常工作，完成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残联下达的工作任务。（二）、代表政府制定和编制全县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，下达计划任务，发展残疾人事业。（三）、实行“代表、服务、管理”的职能，弘扬人道主义，宣传残疾人事业，动员社会力量理解、尊重、关心、帮助残疾人，起好桥梁和纽带作用。（四）、加强法制建设，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。开展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，做好信访案件的接待和处理工作，进行执法检查，促进残疾人保障法及优待规定的落实和有效开展。（五）、团结教育残疾人遵纪守法，履行应尽的义务，发扬乐观进取精神，树立自尊、自信、自强、自立精神，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作贡献。 （六）、加强乡（镇）、村（社）基层残疾人组织建设，充分发挥其作用。 （七）、发挥职能作用，结合我县残疾人工作实际，认真做好残疾人康复、教育、就业、扶贫、办证等工作。 |
| 整体绩效目标 | 目标：1.通过预算执行，保障单位履职、运转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，充分发挥管理、服务、协调作用，收集信息提出建议，为县委、县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依据。2.加强残疾人组织建设和残联干部队伍建设，打造高素质残疾人工作者队伍，完善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动态更新机制，推进智能化残疾人证的推广使用工作。3.完善残疾人合法权益，实施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，开展普法宣传活动，推动信访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。4.深入开展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，加强康复人才培养，提升康复工作管理水平。5.促进残疾人就业，落实残疾人大学生、高中生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资助工作，协同开展贫困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工作，实施残疾人创业扶持和阳光增收计划，组织和参加残疾人职业技能大赛。 |
| **部门整体支出****年度绩效指标**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财政供养人员 | 在职28人，退休3人 |
| 部门单位履职、运转 | 予以保障 |
| 残疾人事业服务人次 | ≧20745人次 |
| 残疾人辅助器具购置 | ≧1012人次 |
| 残疾人创业扶持 | ≧25人次 |
| 残疾人居家托养 | ≧300人次 |
| 质量指标 | 在职人员控制率 | ≦100% |
| 部门单位履职、运转 | 予以保障 |
| 残疾人事业经费服务率 | 100% |
| 残疾人辅助器具购置完成率 | 100% |
| 残疾人创业扶持资助率 | 100% |
| 残疾人居家托养服务率 | 100% |
| 时效指标 | 在期限内完成 | 2021年1-12月 |
| 成本指标 | 人员经费 | ≤248.04万元 |
| 公用经费 | ≤14万元 |
| 残疾人事业经费 | ≤20万元 |
| 残疾人辅助器具购置 | ≤20万元 |
| 残疾人创业扶持 | ≤30万元 |
| 残疾人居家托养 | ≤45万元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残疾人生活状况提高率 | ≧40% |
| 残疾人专职队伍工作能力提升率 | ≧95% |
| 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 | 残疾人生活状况提高率 | ≧40% |
| 残疾人专职队伍工作能力提升率 | ≧95%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 | ≥85% |
| **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** | 审核部门（签章） 年 月 日 |

填表人（签名）：陈红梅 联系电话：13975452009 填表日期：2021年5月16日